附件2

2019年度巴河达川区段湖长制目标清单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达州市达川区河湖长制办公室 审核人： 张文兵 审定人：潘峰 填报日期：2019年3月19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目标类别 | 2019目标内容 | 目标值 |
| 一 | 水资源保护 | 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、用水效率控制、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控制“三条红线”。 | 不合理新增取水项为零、  全面排查入河排污口。 |
| 巴河流域“千吨万人”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| 开展排查整治，取得阶段性进展 |
| 二 | 水域岸线管理保护 | 巴河河道管理范围划定方案 | 出台巴河河道管理保护方案 |
| 三 | 水污染防治 | 乡镇污水集中处理 | 完成石梯镇、桥湾镇场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 |
| 河道垃圾治理 | 垃圾治理率达100%。 |
| 四 | 水环境治理 | 辖区内巴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| 清河坝断面水质监测年均质达到III类 |
| 五 | 水生态修复 | 开展渔业增殖流放 | 投放花白鲢等鱼类共计50万尾 |
| 严厉打击电鱼行为 | 案件查处率达100% |
| 六 | 执法监督 | 修定完善部门联合执法机制 | 修定完善涉水违法行为部门联合执法制度1项 |
| 加强动态巡查监管 | 区、乡、村三级河长巡查任务完成率达100% |

2019年度巴河达川区段河湖长制问题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目标类别 | 主要问题 | 成因分析 |
| 一 | 水资源保护 | 入河排污口部分未经整治 | 环保基础设施滞后 |
| 巴河流域“千吨万人”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未规范化建设 | 涉及多方面因素 |
| 二 | 水域岸线  管理保护 | 巴河河道管理范围不明确，未依法划定河道管理范围。 | 技术、管理力量薄弱 |
| 三 | 水污染防治 | 石梯镇、桥湾镇生活污水直排 | 石梯镇、桥湾镇无污水处理厂 |
| 各河段存在生活垃圾 | 部分群众乱丢垃圾，垃圾顺水下移 |
| 四 | 水环境  治理 | 个别月份水质未达到要求 | 枯水期水量偏少，沿岸乡镇污水处理厂未全面建成 |
| 五 | 水生态修复 | 渔业资源出现减量 | 以前过度捕捞 |
| 电鱼行为时有发生 | 执法监管力度不够 |
| 六 | 执法监督 | 部门联合执法机制不尽完善 | 制度操作性不强 |
| 动态巡查需进一步加强 | 巡查范围多局限于干流河道 |

2019年度巴河达川区段河长制湖长制任务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目标类别 | 工作任务 | 成效 |
| 一 | 水资源保护 | 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、用水效率控制、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控制“三条红线” | 不合理新增取水项为零，全面排查入河排污口 |
| 巴河流域“千吨万人”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| 开展排查整治，取得阶段性进展 |
| 二 | 水域岸线管理保护 | 2019年底前完成管理范围划界准备工作。 | 明晰河道界限 |
| 三 | 水污染防治 | 2019年12月底前，完成石梯镇污、桥湾镇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建设。 | 治理后达标排放，逐步降低污染压力。 |
| 各乡镇加强宣传引导，定期清理垃圾漂浮物。 | 群众环保自律意识明显增强，河道垃圾发现一处，清理一处。 |
| 四 | 水环境治理 | 控制好纳污管理 | 清河坝断面水质监测年均质达到III类 |
| 2019年12月底前，投放花、白鲢等鱼类共50万尾。 | 渔业资源有序恢复 |
| 五 | 水生态修复 | 落实乡镇属地责任和部门主管责任，对电鱼行为发现一起，严厉打击一起，公开曝光一起。 | 释放违法必究信号，起到教育震慑作用。 |
| 2019年8月底前，修订完善达川区涉水违法行为部门联合执法机制。 | 联合执法有章可循 |
| 六 | 执法监督 | 以干流为主线，延伸并加主要支流和汇水范围内水库常态巡查，保障足够频次，强化巡查实效。 | 树立并践行流域系统治理观，实现河湖治理提质增效。 |

2019 年度巴河达川区段河湖长制责任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目标类别 | 工作任务 | 责任单位 |
| 一 | 水资源保护 | 加强宣传引导，增强自律意识，强化巡查监管。 | 排污单位、所在地人民政府、  区水务局、区环保局 |
| 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 | 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区水务局、  区环保局 |
| 巴河流域“千吨万人”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 | 区水务局、区财政局、沿线乡镇人民政府 |
| 二 | 水域岸线管理保护 | 2019年底前完成管理范围划界准备工作。 | 区水务局、区财政局、沿线乡镇人民政府、勘测设计单位 |
| 三 | 水污染防治 | 2019年12月底前，完成石梯镇、桥湾镇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建设。 | 区政府投资公司、区住建局、区财政局、区环保局、石梯镇政府、桥湾镇政府 |
| 各乡镇加强宣传引导，定期清理垃圾和漂浮物。 | 沿河乡镇人民政府 |
| 四 | 水环境治理 | 控制好纳污管理 | 区环保局、区水务局 |
| 五 | 水生态修复 | 2019年12月底前，投放花、白鲢等鱼类共50万尾。 | 区农业局、区财政局 |
| 落实乡镇属地责任和部门主管责任，对电鱼行为发现一起，严厉打击一起，公开曝光一起。 | 沿河乡镇人民政府、区农业局、区公安分局、区人民法院、区文广新局 |
| 六 | 执法监督 | 2019年8月底前，修订完善达川区河湖违法行为部门联合执法机制。 | 区河湖长制办公室 |
| 以干流为主线，延伸并加主要支流常态巡查，保障足够频次，强化巡查实效。 | 干支流沿线各乡镇人民政府 |